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更新后)

2018-051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冯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东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邬六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1,897,638,017.76	1,352,323,126.43	1,352,323,126.43	4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79,350.77	29,570,486.29	29,570,486.29	-3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861,854.30	28,907,054.13	28,907,054.13	-3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481,640.97	7,529,193.46	7,529,193.46	-279.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9	0.1018	0.0407	-31.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9	0.1018	0.0407	-31.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	1.43%	1.43%	-0.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929,553,386.68	3,554,756,022.37	3,548,662,406.82	1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6,130,662.73	1,890,122,005.34	1,886,181,675.95	1.0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前期更正：

2018年4月25日，天职国际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8]1501号）。此后，公司重新聘请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审计报告中所涉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进行重新审计。在进行重新审计的过程中，公司再次梳理了天职业字[2018]1501号审计报告中所述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的经济实质，对这些事项进行重新梳理，核对，调整了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以及相关的会计科目；公司聘请了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2017年12月31日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资产进行了评估，确认了煜唐联创商誉在报告期的减值情况，调整了商誉、资产减值损失及相关的会计科目。根据上述调整，公司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差错更正。

经过重新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所涉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并于2018年8月31日对公司调整后的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8]19146号）。

2、本期更正：

2017年度财务报表更正，影响了相关资产负债表类科目在2018年度的期初数，导致相关科目在2018年第一季度和半年度的期末数也发生相应变动。由于2017年度财务报表的更正，将原计入2018年的部分管理费用调整至2017年度，2018年度第一季度和半年度合并报表中管理费用相应调减；应收账款科目数据发生变化，导致第一季度和半年度合并报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本期其他损益类科目及资产负债表类科目相应调整。

根据上述调整，公司重新编制了本报告，相关数据更正及文字修改部分已做加黑加粗处理。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616.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3,714.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834.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940.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060.56	
合计	417,496.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近年来持续收购使得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了高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由此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需在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截至2017年底，公司确认的商誉的净额为**10.46**亿元。在宏观经济波动及市场竞争加剧背景下，如果北京优力、煜唐联创、北京智创等新媒体子公司业务不能持续增长，经营业绩不能达到预期，则商誉仍存在大额减值风险，对公司未来业绩带来冲击。

2、整合风险

因林产化工子公司和新媒体子公司皆由并购而来，且所有子公司业绩承诺期均已届满，公司需要从战略上对业务的发展进行长远统筹规划，并从管理团队、业务运营、技术创新、内部控制等各个方面进行有效整合，以确保该部分子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届满以后，能持续稳健发展。如果公司不能实施战略规划及有效管控，林产化工业务和新媒体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则难以获得保障。

公司依托上市公司的平台对子公司给予资金、资源、管理等方面的支持，促进子公司之间进行资源整合，对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实施激励措施，力争保持子公司的竞争力，平缓整合风险。

3、大股东及特定股东减持风险

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上市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将于2018年届满三年，部分股份可以申请解除限售，获解除限售后不排除该部分大股东及特定股东减持股份可能（解限详情请查阅第六节第二款“限售股变动情况”）；同时不排除其他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减持其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份，公司证券价格面临上述股东减持带来的波动风险。

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或督促大股东和特定股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的合法知情权。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5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冯毅	境内自然人	23.50%	170,724,933	128,043,700		
程宇	境内自然人	10.07%	73,158,473	68,601,588	质押	50,750,000
常州长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0%	42,875,990	42,875,990	质押	42,875,990
上海进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21,437,995	21,437,995	质押	17,150,000
冯华	境内自然人	2.78%	20,225,000	15,168,750		
常州京江永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17,561,155	17,561,155	质押	17,561,155
张伟祥	境内自然人	2.00%	14,528,539			
芜湖联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4,291,997	14,291,997	质押	14,250,000
冯军	境内自然人	1.95%	14,150,000			
束盈	境内自然人	0.90%	6,523,157	6,523,15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冯毅	42,681,233	人民币普通股	42,681,233			
张伟祥	14,528,539	人民币普通股	14,528,539			
冯军	14,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50,000			
冯华	5,056,250	人民币普通股	5,056,250			
程宇	4,556,885	人民币普通股	4,556,885			
甘欣辉	4,339,954	人民币普通股	4,339,95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52,250	人民币普通股	1,452,250			
陈浩彬	1,267,350	人民币普通股	1,267,350			
谢红秀	1,11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8,500			
蔡连江	829,700	人民币普通股	829,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冯毅、冯华和冯军为胞兄弟关系，为一致行动人。程宇及其配偶分别持有芜湖联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和90%的出资份额，程宇和芜湖联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关系，是一致行动人。常州京江永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常州京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常州京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常州长平资本管理公司均为中植资本全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股东陈浩斌普通账户持有0股，信用账户持有1,267,350股，合计持有1,267,350股；股东谢红秀普通账户持有0股，信用账户持有1,118,500股，合计持有1,118,500股；股东蔡连江普通账户持有0股，信用账户持有829,700股，合计持有829,700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冯毅	6,900,683	0	0	6,900,683	首发后限售	2018年11月17日起可解限
冯毅	121,143,017	0	0	121,143,017	高管锁定股	在职期间每年解限25%
程宇	68,601,588	0	0	68,601,588	首发后限售	2016年11月17日至2019年4月28日期间，根据煜唐联创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分批解限
束盈	6,523,157	0	0	6,523,157	首发后限售	2018年11月17日起可申请解限
常州长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2,875,990	0	0	42,875,990	首发后限售	2018年11月17日起可申请解限
常州京江永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561,155	0	0	17,561,155	首发后限售	2018年11月17日起可申请解限
上海进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437,995	0	0	21,437,995	首发后限售	2018年11月17日起可申请解限
芜湖联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91,997	0	0	14,291,997	首发后限售	2018年11月17日至2019年4月28日期间，根据煜唐联创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分批解限
冯华	15,168,750	0	0	15,168,750	高管锁定股	在职期间每年解限25%
陈铁平	1,298,584	0	0	1,298,584	高管锁定股	在职期间每年解限25%
合计	315,802,916	0	0	315,802,916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较年初数增加34.90%，主要系子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预付款项较年初数增加**419.97%**，主要系预付媒体款和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较年初数减少34.34%，主要系下属子公司煜唐联创收到的媒体保证金减少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数增加**50.57%**，主要系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 5、在建工程较年初数增加104.84%，主要系新增工程尚未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 6、应付账款较年初数增加**85.64%**，主要系应付媒体款增加所致；
- 7、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数减少36.53%，主要系支付上年度计提的职工薪酬所致；
- 8、应付利息较年初数增加37.03%，主要系股东拆借款导致应付未付的利息增加所致；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102.71%，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10、长期借款较年初数减少46.85%，主要系本公司归还银行长期借款及部分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11、未分配利润较年初数增加**45.60%**，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 12、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0.32%，主要系新媒体子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13、本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44.04%，主要系新媒体子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相关营业成本同步增加所致；
- 14、本报告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110.40%，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导致相关税费缴纳增加所致；
- 15、本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2.59%，主要系与上年同期比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16、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179.00%**，主要系子公司按照应收账款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 17、本报告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730,973.66元，主要系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将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所致；
- 18、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98.90%，主要系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将部分政府补助重分类至其他收益及政府补贴同比减少所致；
- 19、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减少61.35%，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因合同纠纷产生的违约金减少所致；
- 20、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增加**105.44%**，主要系主要系同比净利润增加所致；
- 2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79.06%，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2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1.18%，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23、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15.69%，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9,763.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2,027.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4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总资产规模为**392,955.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90,613.07**万元，较年初增长**1.06%**。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0279元/股**，较上年同期减少**31.42%**。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无发生重大变化，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受互联网营销业务收入增长的驱动。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67,443,802.2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68.38%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2,092,481.4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19.08%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在未来，公司面临以下诸多风险，公司将深入研究市场发展方向、积极推动业务发展，加强技术的研发和储备，并通过多种管理手段，严控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互联网营销业务，客户数量众多，遍布于各个行业和领域，如果宏观经济整体下滑，经济增长减速，将会影响整个互联网营销行业的发展，进而影响本公司的业务和经营。

（2）不能适应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风险

互联网营销行业依托于信息技术平台和工具，其发展与信息技术产业的发展密切相关。信息技术产业尤其是互联网产业的波动与发展对公司的业务模式及经营情况影响较大。若公司未来不能把握相关产业的发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业务等创新，则可能对公司成长性造成影响。

（3）行业监管和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互联网营销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对于互联网营销行业，国家出台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关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积极促进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产业政策，对该行业给予支持和鼓励。但目前我们数字营销行业政策监管程度较低，如未来出台新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政策、行业自律规则，可能在一定程度影响数字营销行业的运营和发展。

（4）互联网营销上游媒体渠道政策重大变化的风险

由于公司搜索引擎营销利润主要来自于对互联网媒体的采购价差及媒体返点，若媒体调整渠道政策、降低返点比例、减少对服务商和代理商的支持力度，将会导致该业务毛利率降低，从而影响公司新媒体板块业绩。

（5）市场竞争风险

互联网营销行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激烈。随着竞争继续加剧，市场竞争格局将逐步走向集中。互联网营销行业市场空间的扩大可减小行业竞争的激化程度，但如果市场空间不能按预期扩大、或出现更多的市场进入者，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或者部分竞争对手采用恶性竞争的方式，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冲击。

（6）应收账款风险

基于搜索引擎营销业务的业务特征，公司对于大型客户，一般会给予广告投放完毕后30日至90日的信用期，由此形成了大额的半年以内的应收账款。通常而言，广告投放量大、应收账款占比余额较高的均为国内外知名客户，比如苏宁、海尔等优质企业，这部分客户自身有着良好的内部控制，会按期付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若不能及时回收，将对公司的现

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7）管理风险

因新媒体子公司皆为并购而来，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旗下新媒体子公司业绩承诺期均已届满。由于并购的子公司行业与公司原有的行业不同，公司需要从战略上对业务的发展进行有效规划，并优化资源配置，从而确保既有业务与新业务齐头并进的发展态势。如果公司不能实现前述规划及建立有效的管理机制并实施有效管理，新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则难以获得保障，从而对公司运营带来负面影响。

（8）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上市以后持续收购，使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形成了高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由此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收购的子公司未来经营状况不佳，则商誉存在减值风险，减值金额将计入公司利润表，从而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2017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的提示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龙集团”）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及2017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于2018年4月25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1501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注册会计师认为，“导致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如下：

1、天龙集团之子公司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众互动”）2017年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433,872,732.73元、子公司北京吉狮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狮互动”）2017年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316,419,935.58元。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应收账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准确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调整。

2、天龙集团之子公司品众互动存在通过媒体代理商向媒体投放广告收入104,196,997.51元、媒体采买成本118,855,268.38元、代理商返利收入19,362,631.83元。该项业务的返利比例及毛利率高于公司同期直接向同一媒体投放广告获取的的返利比例及毛利率，对该项事项的异常毛利率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3、天龙集团之子公司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唐联创”）、子公司品众互动、子公司吉狮互动未能提供资产负债日后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我们无法对上述公司2017年度的营业成本、期间费用是否存在跨期以及2017年度营业成本、期间费用的完整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4、由于上述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1-3项所述问题，导致煜唐联创是否达到业绩承诺以及根据天龙集团与程宇等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的超额业绩奖励条款计提的超额业绩奖励的准确性无法判断，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5、天龙集团账面对煜唐联创核算的商誉金额1,147,992,960.52元、期末煜唐联创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554,916,907.30元，天龙集团进行了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结论认为上述煜唐联创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1,389,486,806.45元，经测算上述商誉应计提减值准备313,423,061.37元。

我们对天龙集团提供的商誉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执行了复核等必要的审计程序，但无法对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业绩增长假设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商誉减值测试结论的适当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事项的说明

1、公司董事会已知悉上述无法表示意见，对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分别说明如下：

（1）对事项1，因品众互动和吉狮互动公司客户在对待审计机构函证问题上处理不积极、不及时，同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未及时与相关客户沟通，未积极配合审计机构跟进函证工作，审计机构发出的函证回函率低，导致注册会计师未能获取充

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注册会计师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表无法表示意见，董事会认为是合理的。

(2) 对事项2，天龙集团之孙公司品众互动存在通过媒体代理商向媒体投放广告收入104,196,997.51元、媒体采买成本118,855,268.38元、代理商返利收入19,362,631.83，无法论证上述交易的商业合理性，对该等事项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认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会计师事务所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于该事项作出无法表示意见，董事会尊重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3) 对事项3，因煜唐联创、品众互动和吉狮互动客户较多，未能及时完成期后会计核算工作，未能及时提供审计工作所需的会计核算资料，董事会了解相关情况，对会计师的无法表示意见表示理解。

(4) 对事项4，因煜唐联创业绩完成情况是基于其旗下子公司的业务，因此煜唐联创子公司重要会计项目被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董事会对注册会计师对煜唐联创出具无法表示意见表示理解。

(5) 对事项5，公司进行了减值测试但未提供专项评估报告及相关说明，会计师认为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上述事项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

2、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识到上述事项对公司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拟采取以下措施确保2018年度消除无法表示意见的影响，切实保障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将聘请有证券资格的评估机构对北京煜唐联创出具评估报告，进行商誉减值测算；全力配合审计机构，督促子公司煜唐联创尽快完成对客户、供应商的函证问询；督促子公司煜唐联创配备足够的人力，提供详实的资料，配合审计机构完成对相关收入的确认；公司将就上述事项吸取经验和教训，切实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敦促子公司煜唐联创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改善管理机制，提升内控水平，有效防范公司内控风险。

3、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公司将在该事项取得进展或消除影响后，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所列事项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此专项说明均无异议。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着力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

独立董事对非标准审计意见的独立意见

作为天龙集团的独立董事，我们一直关注公司运作和发生的重大事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会计师认为：我们审计了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除“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龙集团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公司董事会对此作出了专项说明，跟会计师事务所也进行了沟通解释，我们经对上述事项核查，认为：

1、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2、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落实具体措施，尽可以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该事项的进展：

公司重新聘请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审计报告中所涉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进行重新审计。在进行重新审计的过程中，公司再次梳理了天职业字[2018]1501号审计报告中所述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的经济实质，对这些事项进行重新梳理，核对，调整了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以及相关的会计科目；公司聘请了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2017年12月31日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合可回收价值资产进行了评估，确认了煜唐联创商誉在报告期的减值情况，调整了商誉、资产减值损失及相关的会计科目。根据上述调整，公司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差错更正。

经过重新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所涉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并于2018年8月30日对公司调整后的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8]19146号）。

（二）诉讼事项

- 1、公司于2017年10月向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及相关诉讼材料，对王文娟、张曦提起诉讼。依据天龙集团与王文娟、张曦于2014年9月12日签署《关于广州橙果广告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的相关内容，要求王文娟、张曦向公司退还股权转让款合计2,042.33万元。截至2018年4月26日，法院已受理并立案，正在审查管辖权异议。
- 2、2018年1月10日，公司收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案号（2017）粤0106民初25822号），通知公司王文娟对广州橙果提起诉讼，要求司法强制解散广州橙果，并要求天龙集团、张曦作为第三人应诉。该案件已于2018年3月14日在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8年4月17日，公司收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7）粤0106民初25822号），对王文娟诉广州橙果解散一案，判决结果如下：驳回原告王文娟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00元，由原告王文娟承担。
- 3、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北京品众于2017年6月，就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及关联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为540万元。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法院已受理并立案，正在审查管辖权异议。公司已在2017年度对该诉讼所涉及的应收账款计提全额坏账准备。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2017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此预案尚待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40,529,963.20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70,357,581.21元。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824,935.48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1,943,761.77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三）款，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2017年度不满足上述第1条和第2条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因此，经公司董事会讨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933,592.33	291,009,434.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296,170.10	54,334,980.02
应收账款	1,293,977,436.70	1,233,147,346.52
预付款项	454,855,247.39	87,476,737.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9,657,860.60	227,912,139.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0,829,592.44	223,328,925.9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776,819.79	13,134,956.95
流动资产合计	2,519,326,719.35	2,130,344,520.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654,860.85	4,643,425.04
固定资产	278,466,751.67	285,052,619.84
在建工程	1,903,157.58	929,113.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8,608,351.68	69,153,846.35

开发支出		
商誉	1,046,002,899.74	1,046,002,899.74
长期待摊费用	1,672,079.35	1,920,580.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13,680.25	8,265,480.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4,886.21	2,349,920.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0,226,667.33	1,418,317,886.25
资产总计	3,929,553,386.68	3,548,662,406.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4,000,000.00	18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47,449,984.10	348,770,355.09
预收款项	222,772,439.79	211,353,794.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357,566.45	43,101,480.69
应交税费	42,561,613.80	54,862,681.04
应付利息	7,815,726.59	5,703,701.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6,732,516.79	486,486,753.5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077,333.33	79,956,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50,767,180.85	1,412,234,766.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6,968,666.67	163,633,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247,347.95	10,479,06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7,795.53	411,622.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623,810.15	174,523,685.70
负债合计	1,948,390,991.00	1,586,758,452.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6,426,950.00	726,426,9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6,391,884.88	1,186,391,88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289,112.31	7,619,476.30
盈余公积	10,213,657.36	10,213,657.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190,941.82	-44,470,29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6,130,662.73	1,886,181,675.95
少数股东权益	75,031,732.95	75,722,278.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1,162,395.68	1,961,903,954.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29,553,386.68	3,548,662,406.82

法定代表人：冯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东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六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35,751.07	6,699,558.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097.04	434,378.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3,052,277.52	111,846,590.86
存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7.35	226,192.26
流动资产合计	187,993,402.98	179,206,720.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84,157,164.44	2,284,157,164.4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30,720.78	1,459,441.33
在建工程	985,544.1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4,826.21	1,764,826.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8,048,255.57	2,287,381,431.98
资产总计	2,476,041,658.55	2,466,588,152.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5,677.77	247,984.38
预收款项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41,585.91	2,363,267.58
应交税费	3,100,408.55	3,297,924.21
应付利息	7,633,568.96	5,493,100.31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61,107,042.18	357,842,857.1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077,333.33	79,956,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594,505,616.70	509,201,133.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968,666.67	133,633,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10,416.45	4,079,16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979,083.12	137,712,166.46
负债合计	665,484,699.82	646,913,300.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6,426,950.00	726,426,9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7,288,209.33	1,147,288,209.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479,439.61	2,479,439.61
盈余公积	10,213,657.36	10,213,657.36
未分配利润	-75,851,297.57	-66,733,404.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0,556,958.73	1,819,674,85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6,041,658.55	2,466,588,152.2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97,638,017.76	1,352,323,126.43
其中：营业收入	1,897,638,017.76	1,352,323,126.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9,017,758.23	1,319,534,716.10
其中：营业成本	1,767,566,072.15	1,227,115,943.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75,116.06	2,174,536.16
销售费用	40,393,240.87	33,200,165.86
管理费用	50,086,728.43	44,961,432.07
财务费用	10,503,695.40	6,883,694.31
资产减值损失	-4,107,094.68	5,198,944.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616.32	11,273.19
其他收益	730,973.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390,849.51	32,799,683.52
加：营业外收入	22,037.88	2,000,654.54
减：营业外支出	239,130.81	618,779.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73,756.58	34,181,558.63
减：所得税费用	9,584,951.43	4,665,625.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88,805.15	29,515,932.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88,805.15	29,515,932.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79,350.77	29,570,486.29
少数股东损益	-690,545.62	-54,553.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588,805.15	29,515,93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79,350.77	29,570,486.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0,545.62	-54,553.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79	0.04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79	0.04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冯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东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六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39,281,311.98
减：营业成本	0.00	27,740,475.56
税金及附加	1,386.20	173,215.06
销售费用		5,219,147.19
管理费用	4,494,045.47	6,252,170.89
财务费用	4,483,606.41	2,788,356.41
资产减值损失	7,605.35	505,681.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68,750.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17,893.42	-3,397,734.9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160,533.9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26,206.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17,893.42	-3,263,407.09
减：所得税费用		-75,852.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17,893.42	-3,187,554.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17,893.42	-3,187,554.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3,795,690.92	1,281,847,992.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41,613.29	2,428,432.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316,086.21	162,711,36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9,053,390.42	1,446,987,791.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2,806,296.48	1,317,907,478.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547,747.73	69,707,269.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09,838.50	44,238,844.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71,148.68	7,605,005.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2,535,031.39	1,439,458,59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1,640.97	7,529,193.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950.00	235,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950.00	235,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2,788.44	2,506,471.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2,788.44	2,506,47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2,838.44	-2,271,071.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28,248.20	132,903,843.4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28,248.20	132,903,843.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570,188.91	71,888,325.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26,026.39	5,971,276.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572.16	922,767.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18,787.46	78,782,369.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0,539.26	54,121,473.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0,823.00	-165,203.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75,841.67	59,214,392.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009,434.00	228,194,77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933,592.33	287,409,165.3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4,615.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25,814.40	19,615,39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25,814.40	22,930,007.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	9,5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5,667.14	1,050,880.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0.00	339,15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77,429.20	14,768,20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76,496.34	16,167,74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0,681.94	6,762,265.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0	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43,000.00	59,54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70,125.84	3,164,546.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3,125.84	62,707,546.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6,874.16	7,292,453.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36,192.22	14,056,919.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9,558.85	3,001,574.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35,751.07	17,058,493.11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